

梁河县人民政府关于梁河县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第六批）项目计划分配方案的批复

县农业农村局：

《梁河县农业农村局关于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第六批）项目计划分配方案的请示》（梁农请〔2025〕83 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该《请示》。

二、原则同意《梁河县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第六批）项目计划分配方案》，该分配方案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通过第十九届政府班子会签。具体如下：

根据《德宏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第六批）的通知（德财农〔2025〕86 号）》文件下达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第六批）530 万元，实施项目 1 个，即梁河县省级生猪种业基地项目，资金 530 万元，由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实施。

三、县财政局要按照资金使用和管理有关办法，加强统筹协调，及时下达资金，做好资金调度和拨付，确保资金拨付、使用、管理到位。

四、县农业农村局要组织实施好项目建设，严格按照项目实

施要求推进项目。

2025年10月17日